

阿坝州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暨政务公开协调小组办公室

阿州推进协调办〔2023〕10号

阿坝州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暨政务公开协调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阿坝州“一件事一次办”集成化改革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有关单位：

《阿坝州“一件事一次办”集成化改革实施方案》已经州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阿坝州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暨政务公开协调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3年10月23日



阿坝州“一件事一次办”集成化改革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一件事一次办”集成化改革方案的通知》（川办发〔2023〕30号）要求，持续深化“一网通办”前提下的“最多跑一次”改革，推动更多关联性强、办事需求量大事项集成化办理，加快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结合实际，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坚持“统筹兼顾、数字赋能、条线协同、分级负责”原则，围绕个人从出生到身后、企业从设立到注销、项目从立项到验收三个全生命周期，按照“先易后难、分步实施”的工作思路，分阶段分批次推进“一件事一次办”。2023年底前，进一步提升国家13项重点“一件事”办理质效，拓展办理场景，推动我省自行拓展的25项“一件事”落地可办。2024年底前，我省自行拓展的20项“一件事”在我州落地可办，全州范围内累计实现不少于58项“一件事一次办”，全州“一网通办”支撑能力全面提升，业务协同机制更加完善，部门自建业务系统与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更加融合，政务数据共享更加充分。

二、夯实“一件事一次办”集成化改革支撑能力

（一）优化管理服务模式。按照“一图解读、一表申请、一

窗（端）受理、一网办理”要求，全面梳理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收费标准等要素，形成工作方案和办事指南。细化办事情形，推行智能引导，实现企业和群众按需选择办理“一件事一次办”涉及的全部或部分事项。简化申报方式，推行共享数据自动调用、个性信息自行填报。健全监管制度，明确各环节监管部门及职责，完善监管规则和标准，实施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

（二）强化技术基础支撑。依托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强化公共支撑能力，优化事项管理、电子表单、电子材料、公共物流等基础支撑能力；完善综合受理系统收件、预审、受理功能，提高协同分发效率；建立数据统计、运行监测和异常反馈机制，有效监管接口、数据、运行情况；推动“一件事一次办”专区向“天府通办”移动端拓展，便利企业和群众掌上申办、自助申办。

（三）推动系统互联互通。按照“行业系统纵向整合”方式，配合推进省级行业部门自建业务系统纵向整合州县分散业务系统，并与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总对总”对接，推进“一件事一次办”依托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或省级行业部门自建业务系统协同办理，实现办件自动分发、数据共享互认、全程无感留痕、结果实时反馈。

（四）强化基础数据共享。完善自然人、法人、电子证照

等基础数据库。开展国、省、州三级政务数据目录系统级联、双向同步，基本建成“一人一档”“一企一档”等数据资源库。依托省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梳理政务数据共享需求清单，建立健全数据汇聚、共享、回流、更新、使用及异议处理等标准规范和工作机制。

（五）深化电子证照共享应用。贯彻落实电子证照共享应用规则，梳理“一件事一次办”涉及电子证照发证、用证清单，推进存量证照电子化及数据汇聚、电子印章加盖，全面提升电子证照数据质量，建立电子证照可信数据源体系。强化电子证照照面数据在电子表单、数据核验等环节应用，能够获取电子证照照面数据的原则上不再填写，电子证照已共享的原则上不再提交实体证照。

三、优化个人全生命周期“一件事”服务

（六）新生儿出生。推动将全州出生医学证明电子印章纳入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企业电子印章系统，推动出生医学证明在线签章。实现出生医学证明电子证照查询、校验和存档等。优化“新生儿出生一件事”线上线下办理流程，并推动向“移动端”延伸。

（七）教育入学。依托四川政务服务网教育专区，推进开展网上服务、“一站式”服务。推进小学、初中入学在线集成化办理。加快预防接种证电子化进程，探索推动居住证及居住登

记信息电子化，推动实现疫苗接种、居住证信息实时共享。推动户籍、居住证、房产、社保、租房、就学、疫苗接种等数据线上查询、核验和存档。

（八）就业创业。根据就业创业人员不同类型，推动高校毕业生、个人创业、灵活就业等人员的求职登记、就业登记、失业登记和创业补贴全程线上办理，实现“掌上办”。加快推动就业创业扶持政策自动匹配、主动推送、免申即享。

（九）办证服务。优化职业资格证书网上报名、现场鉴定、网上核发、邮政寄送流程，确保当事人只跑一次，教师资格证、医师（护士）执业证、律师执业证、播音员主持人证、特种作业操作证等职业资格证书一次办好，相关电子证照信息网上核验、资料互认复用。

（十）公民婚育。优化“公民婚育一件事”流程，通过部门间电子证照数据共享进行证照核验，实现夫妻投靠户口迁移事项身份证、结婚证原件免提交，支持在户口迁移环节实现结婚证电子证照核验及下载，推进内地居民婚姻登记在线政策查询和预约服务。

（十一）住房保障。打造“公积金贷款一件事”主题集成服务，整合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出具贷款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证明、开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全部还清证明等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为缴存职工使用公积金贷款购买二手房提供便

利。依托蜀安居平台，将公共租赁住房资格申请、审核认定、房源分配等整合为“公租房申请一件事”。

（十二）不动产登记。精简群众申报流程，实现过户申请表中申请人、不动产、抵押权、居住权等要素字段自动生成填报。依托四川省“互联网+不动产抵押登记”平台、四川银证通信信息平台及州县自建平台，会同更多金融机构实现不动产抵押贷款、抵押权登记在线联办。

（十三）特殊人群服务。探索拓展“扶残助困一件事”服务范围，强化帮办代办服务，为孤寡老人、残疾人、孤儿、特困人员、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特殊困难群体提供帮扶服务。配合退役军人事务厅建立退役军人线上服务特色专区，推进“军人退役一件事”融入退役军人事务厅自建信息系统建设内容，并与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深入对接。

（十四）公民退休。优化“企业职工退休一件事”办理流程，梳理企事业单位办理需求，优化线上线下业务模式，拓宽涉及事项和服务范围，扩展住房公积金中心适配银行类别，实现退休职工无障碍提取住房公积金。

（十五）公民身后。优化“公民身后一件事”线下窗口设置，探索将服务延伸至医院、乡镇便民服务中心、村（社区）便民服务室等场所，推动实现“就近办”。加快推动死亡证明电子化，制定电子死亡证明工程标准，实现公安、卫生健康部门出具的

死亡证明在线核验。

四、优化企业全生命周期“一件事”服务

（十六）开办准营。拓展“企业开办一件事”“企业准营一件事”相关政务数据融合深度，基本医保单位参保登记纳入“企业开办一件事”线上办理，缩减各办理事项结果反馈时间差，实现运行效能全流程监管。配合推进市场监管一体化工作平台与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深度对接，实现相关政务数据实时共享。

（十七）员工录用。优化“员工录用一件事”流程，聚焦再就业人员，进一步整合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等事项。

（十八）经营服务。积极开展“创新驱动·技术服务”市州行、中小企业“育苗壮干”、“天府益企”、清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等系列行动，广泛宣传惠企政策、精准推送服务措施。推动“园保贷”“制惠贷”等政策性贷款提质扩面，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将市场主体进入科技、金融、司法、交通运输等领域开展经营需办理的事项与相关部门提供的服务整合，加快实现“一件事一次办”。

（十九）缴费纳税。打造“电子税务局”升级版，推进一照一码户信息确认、个体工商户信息确认、财务会计制度及核算软件备案报告、存款账户账号报告、银税三方（委托）划缴协

议、发票票种核定、发票领用、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文化事业建设费缴费信息报告办理流程改造提速，进一步降低企业办税成本。

（二十）企业变更。聚焦企业登记信息变更的高频关联事项，整合税务、社保、医保、住房城乡建设、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科技、生态环境、应急管理等部门事项，企业办理名称、经营范围、场所或者主要经营场所、注册资本或者出资额等营业执照照面信息变更时，实现高频证照联动变更。

（二十一）市场主体迁移。重构市场主体迁移服务流程，将市场主体申请迁移、调档、变更登记（备案）三个环节合并为“一次办”；改造业务系统迁移办理流程，优化迁移网上办理模块，逐步实现市场主体线上、线下均可办理迁移；压缩迁移中登记档案移交时限，完善登记档案移交闭环管理，提升市场主体迁移便利度。

（二十二）市场主体歇业注销。将市场主体歇业备案、税务歇业登记，住房公积金“单位账户封存”，社保参保登记（减少），基本医保单位参保登记（暂停）等事项，整合为“歇业一件事”，实现全程网办。深化税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市场监管等部门企业注销信息各办理环节数据共享，推进“企业简易注销一件事”高效协同办理。

五、优化项目全生命周期“一件事”服务

（二十三）策划生成。深化“多规合一”改革，加速项目前期策划生成，推动“1+1+5”国土空间规划以及州、县、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推动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和实施监督体系，全面开展详细规划编制。

（二十四）立项用地。在各类经济开发区、新区、产业聚集区及州、县（市）人民政府确定的其他区域，统一组织对环境影响评价、地震安全性评价、交通影响评价等实行区域评估，形成整体性、区域化评估结果。

（二十五）建设许可。贯彻落实省级出台重大设计变更（水库大坝坝顶兼做公路审批）联审工作方案，优化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评审流程，跨区域涉河建设项目方案不再逐一向项目所在地提出审批申请，实现跨区域跨层级联合审查。

（二十六）施工许可。推行房建、市政项目联合审图、水电气视统一报装，将消防、人防等技术审查并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并行办理，相关部门不再进行技术审查。加强水电气视报装数据汇聚，整合市政公用服务企业业务系统，并与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互联互通，实现房建、市政项目联合审图图纸数字化管理。

（二十七）消防审验。统一确定房屋建筑、能源、铁路等各类建设工程消防审验的申请主体、申请表单、办理要件等事

项信息的数据格式标准。将消防审验工作相关的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消防设计文件技术审查、现场评定和备案抽查、现场检查等信息一并纳入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实现统一入口、全流程网上办理。

（二十八）竣工验收。对于体量大、工艺复杂、技术难度高的房建、市政建设工程，探索联合验收线上预验收服务。专项验收主管部门建立预验收机制，在项目完工后，建设单位可向相关部门提出预验收需求，相关部门可通过视频、照片等多种形式，对项目进行预验收指导服务，发现问题并在联合验收之前解决，提高验收通过率，减轻企业负担。

（二十九）多测合一。深化运用四川省建设工程审批管理系统“多测合一”子系统，贯彻落实四川省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实施办法、四川省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技术指南，按照“同一标的物只测一次”原则，分阶段将多个测绘事项整合优化为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工程建设许可和施工阶段、竣工验收和不动产登记阶段三个综合测绘事项，实现一次委托、联合测绘、成果共享。

六、保障措施

（三十一）加强组织领导。州政府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一件事一次办”重点难点工作。州行政审批局负责日常工作，跟踪、督促和指导各县（市）、州直有关部门（单位）落实各项任务。各县（市）人民政府负责统筹推进本地区“一件事一次办”工作，加强组织协调和要素保障，因地制宜拓展事项范围。州直有关

部门加强行业统筹、业务改革和技术保障，并做好各县（市）工作指导。

（三十二）健全运行机制。州县两级政府建立综合协调、数据统计、通报督促等机制，统筹推进改革，及时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的困难问题。逐项明确牵头和配合部门职责，结合实际，细化优化工作举措和监管措施，确保“一件事一次办”实施要素和运行规则省州县基本统一。州行政审批局、州政务服务中心、州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各县（市）行政审批局具体负责国家和省级“一件事一次办”在州县两级落地落实。

（三十三）抓好基层落地。各县（市）、州级各部门（单位）要依托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完成“一件事一次办”事项认领、指南编制、路由配置等，确保线上线下同源发布。依托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完善我州“一件事一次办”受办平台。在州县两级政务服务大厅合理设置“一件事一次办”窗口。将“一件事一次办”服务延伸到乡镇、村（社区）。

（三十四）强化宣传推广。各县（市）、州级各部门（单位）要通过多种渠道，加强政策解读，加大宣传推广力度。结合政务“大篷车”、政务开放日、政务赶集日等宣传“一件事一次办”，切实提高公众知晓度。及时总结经验做法和改革成效，加强信息报送和媒体宣传。鼓励各县（市）结合本地实际，推出更多地方特色“一件事一次办”。

- 附件： 1.阿坝州个人全生命周期“一件事一次办”清单
2.阿坝州企业全生命周期“一件事一次办”清单
3.阿坝州项目全生命周期“一件事一次办”清单
4.阿坝州“一件事一次办”集成化改革任务清单

附件 1

阿坝州个人全生命周期“一件事一次办”清单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1	新生儿出生	新生儿出生 (国家重点“一件事”)	州卫生健康委	—	1.出生医学证明签发	
					2.预防接种证办理	
				州公安局	3.户口登记	
				州医保局	4.城乡居民参保登记(基本医疗保险)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5.社会保障卡申领	
2	教育入学	小学入学	州教育局	—	1.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阶段入学政策咨询	2023 年底前
					2.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办理	
				州公安局	3.户籍信息、居住证及居住登记信息线上核验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4.社保缴纳信息共享	
				州自然资源局	5.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	
				州卫生健康委	6.疫苗接种信息共享	
3	教育入学	初中入学	州教育局	—	1.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阶段入学政策咨询	2023 年底前
					2.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办理	
				州公安局	3.户籍信息、居住证及居住登记信息线上核验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4.社保缴纳信息共享	
				州自然资源局	5.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4	教育入学	中职入学	州教育局	—	1.中职入学政策咨询	2024 年底前
					2.中职入学办理	
				州公安局	3.户籍信息、居住证及居住登记信息线上核验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4.社保缴纳信息共享	
				州自然资源局	5.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	
5		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1.求职登记	2023 年底前
					2.就业登记	
					3.失业登记	
					4.就业创业证查询、核验	
					5.就业见习申请	
6	就业创业	灵活就业 (国家重点“一件事”)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1.就业登记	
					2.档案的接收和传递(流动人员)	
					3.社会保险登记	
				州医保局	4.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州税务局	5.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费申报	
7		创业服务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1.就业登记	2023 年底前
					2.就业创业证查询、核验	
					3.创业补贴申请	
					4.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8	就业创业	失业人员服务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1.失业登记	2023 年底前	
					2.就业创业证查询、核验		
					3.求职登记		
					4.失业保险金申领		
					5.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9	办证服务	职业资格办理	州司法局	—	1.律师执业许可	2023 年底前	
					2.律师执业变更许可		
					3.律师执业证换发、补办		
					4.律师执业注销许可		
		州卫生健康委	—	1.医师执业证办理			
				2.护士执业证办理			
		州教育局	—	1.教师资格证办理			
				州应急管理局	—		1.特种作业操作证初次申领
							2.特种作业操作证延期复审（每 6 年 1 次）
		州广电局	—	3.特种作业操作证复审（每 3 年 1 次）			
				1.播音员主持人执业资格证办理			
10		非机动车上牌服务	州公安局	—	1.非机动车登记	2023 年底前	
					2.非机动车上牌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11	公民婚育	公民婚育 (国家重点“一件事”)	州民政局	—	1.内地居民婚姻登记	
				州公安局	2.户口登记项目变更	
					3.户口迁移	
				州卫生健康委	4.生育登记	
12		公积金贷款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	1.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	2023年底前
					2.出具贷款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证明	
					3.开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全部还清证明	
					4.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贷款等信息查询	
13	住房保障	公租房申请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	1.公共租赁住房申请资格、审核认定	2024年底前
					2.公共租赁住房房源分配	
				州公安局	3.居住证信息共享	
				州民政局	4.低保低收入及全州婚姻登记信息共享	
				州自然资源局	5.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	
				州税务局	6.纳税证明及税务基本信息共享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14	不动产登记	二手房转移登记及水电气联动过户 (国家重点“一件事”)	州自然资源局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	
				州税务局	2.房地产交易税费申报	
				—	3.不动产统一登记	
				州发展改革委	4.电表过户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水表过户	
					6.天然气表过户	
15		互联网+不动产抵押登记	州自然资源局	各协议银行(网点)	1.不动产抵押贷款	2023年底前
				—	2.抵押权登记	
16		扶残助困 (国家重点“一件事”)	州民政局	州残联	1.残疾人证办理	
				—	2.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格认定	
				州医保局	3.低保、特困等困难群众医疗救助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4.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17	特殊人群服务	军人退役 (国家重点“一件事”)	州退役军人事务局	—	1.退役报到	
				州公安局	2.户口登记(退役军人恢复户口)	
					3.核发居民身份证	
				阿坝军分区	4.预备役登记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5.社会保险登记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6.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州医保局	
				8.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	9.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给付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18	公民退休	企业职工退休 (国家重点“一件事”)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1.职工正常退休(退职)申请	
					2.职工提前退休(退职)申请	
				州医保局	3.基本医保职工参保登记(在职转退休)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4.退休提取住房公积金	
19	公民身后	公民身后 (国家重点“一件事”)	州公安局	州卫生健康委	1.出具死亡证明(正常死亡)	
				—	2.出具死亡证明(非正常死亡)	
				州民政局	3.出具火化证明	
				州医保局	4.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基本医疗保险)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5.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养老保险)	
					6.遗属待遇申领	
				—	7.死亡、宣告死亡办理户口注销	
					8.注销驾驶证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9.住房公积金提取(死亡)					

附件 2

阿坝州企业全生命周期“一件事一次办”清单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1	开办准营	企业开办 (国家重点“一件事”)	州市场监管局	—	1.企业设立登记	
				州公安局	2.公章刻制备案	
				州税务局	3.发票领用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4.企业社会保险登记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5.住房公积金单位登记开户	
				州医保局	6.基本医保单位参保登记	
2	开办准营	企业准营(以餐饮店为例) (国家重点“一件事”)	州市场监管局	—	1.食品经营许可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2.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州消防救援支队	3.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3	开办网吧	州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州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州市场监管局	1.公司设立登记	2024 年底前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2.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3.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州消防救援支队	4.其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	
					5.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	6.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筹建审批(含中外合资、合作,外商独资)					
—	7.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设立终审审批(含中外合资、合作,外商独资)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4		开办文艺表演团体	州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州市场监管局	1.公司设立登记	2023 年底前
				—	2.设立文艺表演团体《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核发	
5	开办准营	开办歌舞娱乐场所	州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州市场监管局	1.公司设立登记	2023 年底前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2.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3.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4.其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	
州消防救援支队	5.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6		开办高危性体育项目	州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	6.设立歌舞娱乐场所《娱乐经营许可证》核发	2023 年底前
				州卫生健康委	1.经营游泳许可 2.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新办审批	
7	员工录用	员工录用 (国家重点“一件事”)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1.就业登记	2024 年底前
					2.职工参保登记(社会保险)	
					3.社会保障卡申领	
					4.档案的接收和转递(流动人员)	
8	企业与员工解除劳动合同	企业与员工解除劳动合同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5.职工参保登记(基本医疗保险)	2024 年底前
					6.个人住房公积金账号设立	
					1.缴费人员减少	
					2.社会保险费欠费补缴申报	
					3.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申请	
					4.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	
					6.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互转	
9	经营服务	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	州委宣传部	—	1.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	2023 年底前
10		中小企业纾困培优	州经济和信息化局	—	1.开展“创新驱动·技术服务”市州行、中小企业“育苗壮干”、“天府益企”、清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等系列行动	2023 年底前
					2.推动“园保贷”“制惠贷”等政策性贷款提质扩围	
					3.开展政策服务 10 万家以上、数字化转型服务 1 万家以上，管理咨询服务 1 万家以上	
11		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州经济和信息化局	州发展改革委、州科技局、州财政局、州税务局	1.相关部门综合评估	2023 年底前
12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州科技局	州财政局、州税务局	1.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2023 年底前
13		车辆报废	州公安局	—	1.车辆注销登记	2023 年底前
				州商务局	2.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信息共享	
	机动车报废回收企业			3.车辆报废解体		
14	机动车办理抵押、解押备案业务	州公安局	商业银行、汽车金融公司和财务公司等金融机构	1.机动车抵押、解押合同	2023 年底前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	2.机动车抵押、解押登记	
15		新成立社会组织验资	州民政局	—	1.出具社会组织名称预登记通知书	2023 年底前
				人行阿坝州分行	2.指导银行机构开设验资账户	
					3.指导银行机构出具资金证明	
16	经营服务	融资担保公司审批备案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阿坝监管分局	县（市）金融监管部门	1.融资担保公司设立	2023 年底前
					2.融资担保公司合并	
					3.融资担保公司分立	
					4.融资担保公司减少注册资本	
					5.省外融资担保公司在省内设立分支机构	
					6.省内融资担保公司在省内设立分支机构	
					7.融资担保公司变更	
					8.融资担保公司主动退出行业	
17		律师事务所经营	州司法局	县（市）司法部门	1.律师事务所设立	2023 年底前
					2.律师事务所设立预核名	
					3.律师事务所变更	
					4.律师事务所分所设立	
					5.律师事务所分所名称核准	
					6.律师事务所分所变更	
					7.律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换发、补办	
					8.律师事务所（分所）注销	
18		涉企不动产登记	州自然资源局	—	1.不动产统一登记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国家重点“一件事”)		州税务局	2.房地产交易税费申报	
19		道路货物运输	州交通运输局	—	1.经营性货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认定 2.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3.道路货物运输车辆道路运输证办理	2023 年底前
20		固体废物跨省处置	州生态环境局	—	1.固体废物跨省处置备案手续 2.“无废四川”转移台账登记手续	2024 年底前
21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定	州应急管理局	—	1.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首次、延期、变更申请 2.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证书首次、延期、变更申请	2024 年底前
22	缴费纳税	新办纳税人套餐式服务	州税务局	—	1.一照一码户信息确认 2.个体工商户信息确认 3.财务会计制度及核算软件备案报告 4.存款账户账号报告 5.银税三方(委托)划缴协议 6.发票票种核定 7.增值税专用发票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8.发票领用 9.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 10.文化事业建设费缴费信息报告 11.纳税人(扣缴义务人)身份信息报告	2024 年底前
23	企业变更	企业信息变更	州市场监管局	—	1.公司变更登记	2024 年底前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2.生产许可信息变更/法定代表人、单位名称、设施地址名称变更/资质变更	
				州生态环境局	3.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州广电局	4.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变更	
				州医保局	5.基本医保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州科技局	6.实验动物生产（使用）许可证法定代表人、单位名称、设施地址名称变更审批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7.勘察、设计、施工、开发、监理资质变更	
				州自然资源局	8.地灾防治相关资质变更	
				州水务局	9.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三类人员变更	
				州应急管理局	10.安全生产许可证法定代表人、单位名称、注册地址变更	
				州交通运输局	11.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审批资质变更	
24	市场主体迁移	市场主体跨区域迁移	州市场监管局	—	1.市场主体迁移	2023 年底前
25	市场主体歇业注销	歇业	州市场监管局	—	1.市场主体歇业备案登记	2023 年底前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社保参保登记（减少）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3.住房公积金“单位账户封存”		
州税务局				4.税务歇业登记		
州医保局				5.基本医保单位参保登记（暂停）		
26	企业简易注销（国家重点“一件事”）	州市场监管局	州税务局	1.税务注销		
—			2.企业注销登记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3.社保登记注销			
州医保局			4.基本医保单位参保登记（注销）			

附件 3

阿坝州项目全生命周期“一件事一次办”清单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1	策划生成	多规合一	州自然资源局	州发展改革委	1.提供机场、铁路、能源等项目矢量数据	2024 年底前
				州水务局	2.涉河、水利工程、水土保持、涉水资源管理等事宜	
				州交通运输局	3.交通专项规划	
				州林草局	4.林地保护利用规划、自然保护地发展规划等专项规划	
				—	5 相关专项规划编制或审查报批	
				州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6.统筹划定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地下文物埋藏区、水下文物保护区等事宜	
				州防震减灾局	7.区域地震安全性评价开展情况、活动断层避让、危害地震监测设施和观测环境保护等相关事宜	
2	立项用地	区域评估	州自然资源局	—	1.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和压覆矿产资源调查评估	2024 年底前
				州发展改革委	2.节能评价	
				州生态环境局	3.环境影响评价	
				州水务局	4.水土保持区域评估（开发区）	
				州交通运输局	5.交通影响评估	
				州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6.文物影响评估	
				州防震减灾局	7.地震安全性评价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3	建设许可	水库工程涉水审批	州水务局	—	1.取水许可	2024 年底前	
					2.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3.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4		重大设计变更（水库大坝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州水务局	—	1.重大设计变更文件审批（水库大坝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2024 年底前	
					州交通运输局		2.重大设计变更文件（水库大坝坝顶兼做公路审批）意见函复
5		跨区域高速线性工程涉河审批	州水务局	县（市）水行政主管部门	1.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6		施工许可	房建市政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	1.建设工程勘察文件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	2024 年底前
	2.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州国动办					3.人防设计审查	
	州气象局					4.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查	
州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5.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7	水电气视报装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	1.供水报装	2024 年底前	
					2.供气报装		
		州发展改革委			3.供电报装		
		州广电局			4.广电报装		

序号	场景	一件事名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涉及事项或工作	完成时限
8	消防审验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州经济和信息化局、州交通运输局、州水务局、州发展改革委等州直有关部门（单位）	1.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2024 年底前
9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含备案）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州经济和信息化局、州交通运输局、州水务局、州发展改革委等州直有关部门（单位）	1.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含备案）	2024 年底前
10	竣工验收	房建市政项目联合验收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州自然资源局	1.规划核实、土地核验“多验合一”	2024 年底前
				—	2.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备案	
				—	3.建设工程档案验收	
				—	4.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	5.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	
				州国动办	6.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州气象局	7.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11	多测合一	立项用地测量	州自然资源局	—	1.土地勘测定界 2.供前权籍调查测绘	2024 年底前
12		建设和施工许可测量	州自然资源局	—	1.工程规划指标核算	2024 年底前
					2.规划放线验线	
					3.变形监测	
4.房产面积预测绘						

附件 4

阿坝州“一件事一次办”集成化改革任务清单

序号	类别	责任单位	任务内容	完成时限
1	新生儿出生	州卫生健康委，州公安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医保局（逗号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实现“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应用服务在“天府通办”移动端掌上可办。	2023 年底前
2			全州助产机构可使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企业电子印章系统对出生医学证明进行签章。	2024 年底前
3	教育入学	州教育局，州公安局、州卫生健康委、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自然资源局	实现小学、初中入学等“一件事一次办”在线集成化办理。	2023 年底前
4			探索试点“中职入学一件事一次办”。	2024 年 8 月底前
5	就业创业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教育局、州公安局、州医保局、州税务局	“灵活就业一件事”在“天府通办”移动端实现“掌上办”。	2024 年 6 月底前
6			“灵活就业一件事”在微信公众号、小程序实现可查可办。	2024 年底前
7	办证服务	州教育局、州财政局、州司法局、州应急管理局、州卫生健康委、州广电局等州直有关部门（单位）	教师资格证、医生（护士）执业证、律师执业证、播音员主持人执业资格证、特种作业操作证等个人高频办证事项实现在线办理。	2023 年底前
8			实现更多资格证在线办理，相关电子证照信息网上核验、资料互认复用。	2024 年底前
9	公民婚育	州民政局，州公安局、州卫生健康委	通过部门间电子证照数据共享进行证照核验，实现“公民婚育一件事”中夫妻投靠户口迁移事项身份证、结婚证原件免提交，支持在户口迁移环节实现结婚证电子证照核验及下载。	2023 年底前
10	住房保障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公安局、州财政局、州民政局、州自然资源局、州税务局	实现“公积金贷款一件事”在线申办。	2023 年底前
11			实现“公租房申请一件事”全流程在线申办。	2024 年 6 月底前

序号	类别	责任单位	任务内容	完成时限
12	不动产登记	州自然资源局，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发展改革委、州税务局等省直有关部门（单位）	实现涉企商品房分户业务与税务系统线上协同受理。	2023 年底前
13			实现 70% 的不动产登记事项可在网上申请办理。	2024 年底前
14	特殊人群服务	州民政局，州公安局、州医保局、州残联等省直有关部门（单位）	通过乡村两级残联组织提供便捷化引导服务，优化“扶残助困一件事”残疾人证办理。	2023 年 10 月底前
15		州退役军人事务局，州公安局、州医保局等省直有关部门	配合退役军人事务厅建立退役军人线上服务特色专区，“军人退役一件事”融入退役军人事务厅自建信息系统建设内容并与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深入对接。	2024 年底前
16	公民退休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医保局	扩展各地区住房公积金中心适配银行类别，实现“企业职工退休一件事”中退休职工无障碍提取住房公积金。	2023 年底前
17			“企业职工退休一件事”服务对象拓展至法人，梳理企事业单位办理需求，优化线上线下业务模式，实现企业办理员工退休“一次办”“网上办”。	2024 年 8 月底前
18	公民身后	州公安局，州民政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卫生健康委、州医保局、州政务服务中心	实现公安、卫生健康部门出具的死亡证明在线核验，“公民身后一件事”全流程网上办理。	2024 年 10 月底前
19	开办准营	州市场监管局，州医保局等省直有关部门（单位）	进一步细分企业准营情形，实现“开办网吧”等“一件事一次办”。	2023 年底前
20			深化“企业开办一件事”各办理环节相关数据共享，基本医保单位参保登记纳入“企业开办一件事”线上办理，缩减各办理事项结果反馈时间差，实现运行效能全流程监管。	2024 年底前
21	员工录用	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医保局等省直有关部门（单位）	“员工录用一件事”覆盖企业录用各类人员服务场景，实现服务事项全程线上办理、联动办理。	2023 年底前

序号	类别	责任单位	任务内容	完成时限
22	经营服务	州委宣传部、州经济和信息化局、州科技局、州公安局、州民政局、州司法局、州自然资源局、州交通运输局、州金融工作局，州财政局、州商务局、州税务局、人行阿坝州分行	实现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中小企业纾困培优、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车辆报废、机动车抵押解押、新成立社会组织验资以及律师事务所、省际普货水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等经营“一件事一次办”。	2023 年底前
23	缴费纳税	州税务局	实现新办纳税人套餐式服务全流程网上办理。	2024 年 8 月底前
24	企业变更	州市场监管局，州科技局、州自然资源局、州交通运输局、州水务局、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生态环境局、州应急管理局、州医保局、州广电局等州直有关部门（单位）	实现企业登记事项变更全程网办，探索企业登记事项变更关联高频事项在线联办的实现路径。	2023 年底前
25			制定并贯彻落实企业变更高频事项联办模式及标准。	2024 年 6 月底前
26			具备条件的高频事项办理部门完成相关业务系统对接，推出“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	2024 年 11 月底前
27	市场主体迁移	州市场监管局，州直有关部门（单位）	实现市场主体跨区域迁移“一件事一次办”。	2023 年底前
28	市场主体歇业注销	州市场监管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医保局、州税务局	“歇业一件事”实现全程网办；深化税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市场监管等部门企业注销信息各办理环节数据共享，推进“企业简易注销一件事”高效协同办理。	2023 年底前
29	策划生成	州自然资源局，州直有关部门（单位）	推动“1+1+5”国土空间规划以及州、县（市）、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2024 年底前
30			推动完善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体系，全面开展详细规划编制。	2024 年底前
31	立项用地	州自然资源局，州发展改革委、州经济和信息化局、州生态环境局、州水务局、州交通运输局、州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州防震减灾局以及各县（市）人民政府	根据区域产业性质，分类制定评估指南。	2024 年底前
32	建设许可	州水务局、州交通运输局	出台重大设计变更（水库大坝坝顶兼做公路审批）联审工作方案。	2023 年底前
33			优化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评审流程，跨区域涉	2024 年 6 月底前

序号	类别	责任单位	任务内容	完成时限
			河建设项目方案不再逐一向项目所在地提出审批申请，实现跨区域跨层级联合审查。	
34	施工许可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国动办、州气象局	实现房建、市政项目多图联审全程线上办理，各地整合市政公用服务企业业务系统。	2023 年底前
35			实现房建、市政项目联合审图图纸数字化管理。	2024 年底前
36			将包括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在内的各类建设工程消防审验全部纳入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实现全流程网上办理，确保工程类型全覆盖、审批项目全覆盖，消防审验情况实时可查，信息全面、准确、可靠。	2023 年底前
37	竣工验收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自然资源局、州国动办、州气象局	对于体量大、工艺复杂、技术难度高的房建、市政建设工程，探索联合验收线上预验收服务，上线“房建市政项目联合验收一件事”。	2024 年底前
38	多测合一	州自然资源局，州住房城乡建设局	深化运用四川省建设工程审批管理系统“多测合一”子系统，贯彻落实《四川省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实施办法》《四川省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技术指南》等。	2023 年底前
39			工程测绘实现一次委托、联合测绘、成果共享。	2024 年底前

信息公开选项：不予公开

阿坝州行政审批局

2023年10月23日印发
